

数学科学学院党员学习材料

(第九十三期)

数学科学学院党委



2026 年 6 月 5 日

◆习近平复信参加“共航蔚蓝：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两国学生	2
◆习近平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	3
◆习近平：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	4
◆习近平给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的回信	7
◆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在 2026 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上的主旨演讲	8
◆怀进鹏在陕西调研高校党建工作 强调要以正确政绩观引领学校高质量发展	14
◆全国政协召开“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专题协商会 王沪宁出席并讲话	16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18

习近平复信参加“共航蔚蓝：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两国学生

5月23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复信参加“共航蔚蓝：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两国学生。

习近平表示，很高兴得知两国学生搭乘“中美青年友谊号”，共同经历了难忘的友谊之旅。中美友好的故事由人民书写，中美关系的未来由青年创造。2023年11月我提出“5年邀请5万名美国青少年来华交流学习”倡议以来，已有超过5万名美国青少年来华参访，提前两年半实现预期目标。在交往交流中，中美两国青少年双向奔赴，加深相互了解和理解，结下深厚友谊，书写了两国人民友好交流的崭新篇章。

习近平指出，青少年最富有朝气，最富有梦想，是中美关系的未来和希望，也是世界的未来和希望。期待更多中美青少年接过两国友好事业的接力棒，相互学习、共同进步，成为跨越太平洋的“友谊使者”，为中美关系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近日，参加“共航蔚蓝：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中美两国学生致信习近平主席，感谢“5年5万”倡议为两国青少年学习交流提供了宝贵机会。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28日 来源：新华社

习近平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

习近平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加快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

更好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哲学社会科学战线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两个结合”，扎实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推出一批有价值的研究成果，有力服务了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习近平强调，新征程上，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化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加快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更好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努力开创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17日 来源：新华社

习近平：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

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

习近平

今天进行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内容是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主要是总结近年来我国未来产业发展情况，分析世界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对培育发展未来产业进行思考。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前沿技术不断涌现，引领和支撑未来产业快速崛起。培育发展未来产业，对于我们抢占科技和产业制高点、牢牢掌握发展主动权，对于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对于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都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未来产业发展，加强战略谋划，强化政策支持，推动未来产业发展呈现良好势头，整体竞争力跻身全球第一梯队，越来越多领域实现“并跑”乃至“领跑”。同时要看到，我们的短板弱项也不少。新征程上，我们要站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战略高度，立足客观条件，发挥比较优势，坚持稳中求进、梯度培育，推动我国未来产业发展不断取得新突破。

下面，我强调几点。

第一，加强统筹谋划。未来产业具有前瞻性、战略性、颠覆性等特点，需要科学谋划、全局统筹。要把准发展方向。方向明，才能路子正、步履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要推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这些领域是“十五五”时期我国未来产业发展的主攻方向，要聚焦发力、精准施策，确保取得明显进展。要科学论证技术路线。重点是提升前沿技术战略预判能力，加强多元技术路线探索并及时动态调整。要把握发展节奏。综合考虑国家战略需求、技术成熟程度、要素支撑条件等因素，把需要和可能统一起来，分门别类制定实施规划，做到先易

后难、由近及远，积极稳步推进。特别是要引导各地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全国一盘棋，因地制宜、错位发展，防止盲目“跟风”上项目、乱“烧钱”。要强化产业协同。未来产业与传统产业、新兴产业相辅相成、相互促进，传统产业底子雄厚，未来产业、新兴产业发展就会有后劲。要坚持联动发展，防止单兵突进，推动未来产业同新兴产业、传统产业相得益彰。

第二，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科技突破的程度，很大程度上决定未来产业发展的速度、广度、深度。要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作用，坚持“产业出题、科技答题”，大力提升科技支撑引领能力。要立足当前，采取超常规措施，加大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尽快解决制约未来产业发展的“卡脖子”问题；着眼长远，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强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原始创新导向，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原理性、基础性问题；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努力将科研创造力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第三，发挥企业主体作用。企业是创新的主体，很多未来产业的兴起是靠企业一步步突破带动的。要通过政策引导、机制创新、生态优化，推动各类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大力培育核心技术领先、创新能力强的科技领军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引领带动产业向前沿和高端领域迈进。中央企业是科技创新的国家队，也应成为未来产业的主力军。要支持中央企业结合主责主业发展未来产业，切实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要强化公共服务供给，培育一大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单项冠军企业、独角兽企业，形成百花竞放、百舸争流的生动局面。

第四，营造良好政策环境。未来产业培育周期长、市场风险大，政策上要大力支持，政府要做好服务。要完善财税等政策，加大对未来产业的投入。大力发展科技金融，构建与未来产业全生命周期融资需求相适应的金融服务体系，引导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优化政府采购等政策，支持首台（套）、首批次商品的推广应用。人才是未来产业发展最宝贵的资源。要全方位做好人才

培养、引进、使用工作，在全社会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浓厚氛围，充分调动人才创新创业积极性。

第五，健全治理体系。未来产业发展涉及面广，必须加强协同治理，防止出现政出多门、力量分散等情况。要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健全部际协同和央地协作机制。要统筹发展和安全，探索科学有效的监管方式，构建技术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体系，前瞻应对技术失控、伦理失范、数据滥用等新型风险，确保既“放得活”又“管得好”，为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要不断深化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治理，努力推动各方标准共建、规则共商、产业共促。

未来产业技术迭代快、影响因素多、决策风险大，对我们的领导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我曾经说过，如果我们对科技变化趋势不掌握、对新兴领域情况不了解，处于“盲人摸象”的状态是不行的。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加强科技前沿知识学习，提高专业化能力，努力做到知科技、懂产业、善决策。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26年1月30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31日 来源：求是

习近平给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的回信

习近平给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的回信
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

来信收到了。得知你们在一大旧址和南湖红船旁，用心用情讲述党的历史、革命故事和英雄事迹，厚植了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得到了锻炼与成长，我感到欣慰。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党的事业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续奋斗。希望你们高举队旗跟党走，传承红色基因，增长知识本领，磨练意志品质，做党和人民的红孩子，在新征程上跑好历史接力赛。

“六一”国际儿童节就要到了，祝你们和全国的小朋友们节日快乐！

习近平

2026 年 5 月 30 日

发布时间：2026 年 05 月 31 日 来源：“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在 2026 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上的主旨演讲

智能时代的教育变革与发展

——在 2026 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上的主旨演讲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部长

怀进鹏

(2026 年 5 月 11 日)

尊敬的各位嘉宾，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五月的杭州，风暖钱塘，数智潮涌。我们相聚在 2026 世界数字教育大会，聚焦“人工智能+教育”，与海内外有识之士，共同探讨智能时代教育变革、发展与治理之路，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近年来，人工智能成为全球创新热词，“智能时代、教育何为”成为时代关切。中国高度重视教育及科技发展，高度重视人工智能与教育的相互影响。习近平主席指出，教育决定着人类的今天、也决定着人类的未来，强调要积极推动人工智能与教育深度融合，促进教育变革创新，为中国教育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刚才，韩正副主席的精彩致辞，深刻阐述了中国推进“人工智能+教育”的理念和主张，提出“四个坚持”的重要倡议，明确了我们的发展重点和努力方向。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纵观人类历史，每一次重大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都会深刻重塑生产与生活方式，深刻影响甚至改变教育形态与范式。今天，人工智能正以其引领性、战略性、颠覆性力量，推动我们进入“奇点”时刻。教育面临前所未有的变革，它既蕴含梦想照进现实的无限机遇、高质量服务人的成长和经济社会发展，也必然带来对教育理念、模式、体系的深层变革与全新挑战。但是，面对这一历史性阶段，我们或许更应该思考：教育是否已经做好准备？

近年来，中国着眼全局、前瞻布局，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去年发布《中国智慧教育白皮书》，启动“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持续探索、不断迭代，始终坚守教育价值、挖掘科技赋能潜力，坚持以人为本、效果导向、优质公平、开放安全，推动教育向全要素智慧生态转型，迈出坚实步伐。

第一，聚焦教育优质公平，推动有组织、大规模开发精品资源。中国一直坚持以公平为政策导向，加大教育公共服务供给，为2亿多学生平等接受教育提供坚强保障。面对人工智能带来的资源高效流动、广泛共享的新机遇和数字鸿沟等新挑战，我们发挥制度优势，有组织邀请全国优秀教师团队，整合科技产业资源，开发覆盖全学段精品教育资源。经过多年大规模应用与迭代创新升级，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汇聚超过13万条中小学优质资源、1.3万门职业教育精品课程、14.5万门高等教育优质课程，建成全国教育资源中心。坚持应用为王和效果导向，面向全国所有地区、所有学校、所有学生免费开放，实现优质资源的普惠性突破。比如，边境学校、乡村学校利用国家平台为孩子开足开好音、体、美与科学等紧缺课程，“慕课西部行”将东部高校名师名课、实验资源、图书文献输送到中西部地区。比如，我们组建超过50万个教研群组，利用平台备课授课的教师超过6400万人次。此外，为困难家庭学生精准推送职业岗位需求信息，近三分之一的毕业生通过平台高效实现就业。智慧教育，让资源“用起来”“用得好”，教育公平优质发展正逐步成为现实。

第二，聚焦人人皆可成才，构建支持自主化、个性化学习环境。现代公共教育体系的创建和发展源自工业革命，大规模、标准化是其主要特征。但智能时代或将带来根本性、颠覆性变革，自主学习、个性化学习将成为一种趋势。我们依托数智技术为学生学习精准画像，提供定制化教学方案，支持自主构建认知模型，推动“教与学一体”深度即时互动。在高校，实施基础学科“101计划”，聚合课程、教材、教师团队、实践项目等核心要素，推动人才培养由“知识为主”转向“能力为先”。面向大学生和社会人士等推出“双千”计划，提供包括人工智能、生物技术、信息通讯领域等在内的上千门“微专业”和支持学生兴趣与职业发展的“微课程”，有效支撑个性化专业和职业能力发展，帮助更好融入时代发

展。不断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实施全员人工智能培训，1800多万教师成为学生自主学习的有力支撑。打造智能化中文教育中心，为全球学习者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中文学习路径和交流新体验。智慧教育，有能力激发每一名学生的独特潜能，让人人皆可成才的教育追求不断焕发新生机。

第三，聚焦科研创新效能，深化跨学科交叉、跨领域融合。人工智能、生命科学等引领性、战略性技术不断催生大量交叉领域和产业形态。中国积极推进学科专业优化调整，面向新兴和前沿交叉领域加大建设和优化升级力度，今年调整比例首次突破10%。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发挥学科交叉的催化与倍增效应，加强有组织、跨学科科研攻关，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催生原创涌现，培养创新人才，打造未来引擎。构建跨机构、跨区域、跨领域的协同创新平台，优化大学科技园，建设高校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和高等研究院，同步建设科技商学院，依托智能技术构建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交易平台，加速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让科技成果在市场中加速验证迭代熟化，为持续培育新质生产力注入强劲创新动能。

第四，聚焦教育生态构建，推进教育治理、公共服务创新。人工智能通过技术赋能、制度创新等，多维度重塑教育生态和组织形态，驱动教育治理现代化。中国致力于打造覆盖全社会、全年龄段的智慧学习中心，以需求牵引为学习者提供多类型、多层次、多样态的优质资源与公共教育服务，支持终身学习，构建学习型社会。以人工智能改进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搭建过程性、多维度的表现性指标，推动评价从知识分数为主转向问题解决能力与创新素养为重。在中国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中，研究生可以用专利、产品设计、方案设计等创新性成果申请硕士博士学位，突破学位授予“唯论文”限制。面向前沿领域，以政产学研金多方协同为支撑，探索科技自主创新与人才自主培养试点学院，构建集群式组织新形态。我们加强构建全栈全链条的人工智能安全治理规范标准体系，对大模型和工具开展算法备案和安全评估，确保智能向善，开放、高效、安全的智能教育生态“雨林”正加速成型。我们要为未来教育发展做好准备、筑牢底座。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产业发展靠科技、科技创新靠人才、人才培养靠教育，这是人类社会迈向现代化、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普遍共识。我们在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强国建设的进程中，始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把投资于人作为最大战略、最为根本的投资，明确2035年建成教育强国。过去5年，每年向经济社会输送1000多万高质量大学毕业生，形成了丰富的人才和创新资源优势，为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奠定了坚实基础。当前，世界在变、科技在变、社会在变，但无论未来如何改变，教育始终不能脱离经济社会发展与和平，不能脱离人的全面发展与福祉，更需要我们坚守教育本质，树立新时代教育观，充分发挥并释放教育对现代化建设的先导性、基础性和战略性支撑价值，在立德树人、支撑科技和人才、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培养高水平教师队伍、深化开放合作等重大目标任务中，不断彰显教育的根本使命和价值追求。

第一，坚持立德树人，引导学生有理想、负责任、能担当。中国始终将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注重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强调“健康第一”教育理念，这既源自我们的优秀传统文化，也是基于对人才成长规律的把握。人工智能可以帮助学生拓展认知、习得技能，却无法替代学生明辨是非、处理冲突、敢于担当，无法替代体育锻炼、劳动实践、社会交往的真实生活。人工智能越发展，这些属于“人”的特质就越珍贵。我们将引导学生在知行合一中坚定理想信念，在体育活动、劳动教育中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在多元文化高度交汇中厚植“各美其美”的文化自信、涵养“美美与共”的包容之心。要让学生既仰望星空、又脚踏实地，怀揣推动社会进步、增进人类福祉的信念与追求，在时代变局和技术演进中主动承担责任，转化为坚实的行动。

第二，注重启智增慧，增强学生内驱力、判断力、创造力。当机器的学习、记忆乃至分析、综合能力可能超越人类之时，当知识从稀缺走向丰富之时，教育更需要思考：人的智慧从何而来？我理解，知识学习依然重要，我们要夯实基础！然而，知识可以复制，但思考不能；答案可以生成，但创新品质不能。更为关键的是，学生追问“为什么”的冲动、学习的内驱力、近乎天真的好奇心，这是启智增慧的内核；主动发现问题、探究问题、求解问题的能力，以及敢于试错的精

神，这是创新潜质的关键。我们将下足笨功夫，推动人才培养从标准化转向个性化，以问题和项目为牵引，构建真实场所和学习场景，让学生在“真环境”中感受“真问题”，给出“真方案”。推进项目化、探究式和团队合作学习，让学生在质疑中思考、在解疑中兴奋，掌握科学方法、涵养科学精神。大力推动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在科技理性与人文精神交汇中，培育持续迸发的发展活力。

第三，创新科研范式，提升科技原创力、转化率、贡献度。人工智能加速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人类社会已全面进入技术创新的密集活跃期，全球创新要素正在临界点汇聚，创新迭代周期大幅缩短、学科渗透交叉加速融合、以供应链协同和技术集群为特征的创新生态正在加速演化，这种力度、速度与广度在人类历史上可能前所未有。我们将聚焦“四个面向”，以人类共同面临的重大挑战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牵引，加强高校基础研究创新，建设国家交叉学科中心，深入推进人工智能赋能科研与创新、应用和转化，积极构建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的制度与机制，畅通创新链条，培育新质生产力。我们正探索建设国际科技人才合作网络平台，欢迎全球高校学者和学生参与中国高校发起的国际大科学计划、国际科研项目，联合开展重大科学问题攻关，共同为可持续发展和人类文明进步作出贡献。

第四，夯实未来基础，促进教师通科技、善引导、有温度。教师是教育发展与改革的第一资源、基础支撑。中国自古就有尊师重教优良传统，培养造就高水平教师队伍是我们对未来的承诺。我们将推出教师发展国家行动，扩大“国优计划”、深化“国培计划”，支持更多高水平大学开展教师教育，构建高质量教师发展体系，全面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教书育人能力。强化教育家精神铸魂，注重科技素养、创新思维、跨学科综合素养，以及跨文化交流能力等培养。提升教师数字素养，构建教师与数智技术全面协同、深度共生的伙伴关系。培养高质量人才是教育的追求和使命，我们将持续深化改革，培育面向未来、引领未来的教师，让高质量教师来培养国家优秀人才。对中国教师，我们有更高期待，也更有信心。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人工智能带来的机遇和挑战是全球性的，需要我们共同把握和应对，更需要相互信任下合作。在中国“十五五”开局之年，我们将围绕智能时代教育变革与发展，秉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推动更加开放、高效、务实的合作，为全球教育共同发展注入新的动能。在此，我愿分享三点建议。

一是坚持开放，共同凝聚智能时代教育变革新共识。我们愿与各方共同探索智能时代人的全面发展、文明传承与科技创新等一系列问题，共建包容、前瞻的“人工智能+教育”国际战略框架，持续办好世界数字教育大会，建立常态化高层战略对话机制，通过规划协同、政策沟通，增加信任、凝聚合力，让人工智能更好助力教育变革。

二是坚持发展，共同塑造智能时代教育发展新模式。我们愿将实践中形成的理念、优质的资源、创新的工具，与世界各国共同分享。与大家一道，共建“人工智能+教育”发展共同体，建好世界数字教育联盟、人工智能开放联盟，完善全球教师研修和培训网络，打造全球性应用案例库，构建知识共创生态，推进教育范式变革，让未来教育更加精彩。

三是坚持共治，共同构建智能时代教育治理新生态。我们愿与各国一道，共商协同治理方案，共建治理协作体系，共同应对数据隐私、算法公平、伦理安全等风险挑战，开展负责任的人工智能教育、负责任的人工智能研究，完善人工智能应用规范和标准，帮助学习者科学合理利用技术与工具，让智慧教育更加可信、更加可靠、更加可控。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未来已来，人类文明与发展又进入了重要的变革孕育期，教育要积极做好准备。我们愿与各国并肩同行，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识变应变，坚守教育本质，守住育人初心，以信任与合作汇聚力量，以开放与智慧启迪未来，共同开创全球教育的壮丽前景，共同书写人类文明与教育进步的全新篇章！

谢谢各位！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14日 来源：教育部新闻办

怀进鹏在陕西调研高校党建工作 强调要以正确政绩观引领学校高质量发展

5月26日至27日，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在陕西调研，深入了解高校党的建设、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开展情况。

在长安大学，怀进鹏深入师生党支部、“一站式”学生社区，详细了解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建引领科研攻关、人才培养和基层治理等情况以及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在陕西师范大学，调研学校服务西部、边疆边境地区基础教育情况。在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深入小麦育种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试验基地，调研生物育种核心技术攻关、做强涉农拔尖人才全链条培养情况。

怀进鹏强调，教育系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牢固树立“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理念。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提升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运行效能。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高质量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严密党的组织体系，从严从实抓好党员队伍建设，不断增强高校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化高校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涵养高校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要以高质量党建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作出更大贡献。

怀进鹏指出，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今年党建工作的重点任务。要在深化学习增强党性上持续用力，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用好正反面典型案例，开展好警示教育。要在查清问题找准症结上持续用力，严格落实“三个对照”，全面深入细致查摆，及时动态更新问题清单。要在集中整治务求实效上持续用力，抓好台账推进和问题整改，靶向整治“新官不理旧账”等方面突出问题。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以正确政绩观引领学科专业高质量发展，在服务国家战略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

怀进鹏要求，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全面提升教育系统安全治理能力与治理水平，守牢政治安全和校园安全底线，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28日 来源：教育部

全国政协召开“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专题协商会

王沪宁出席并讲话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全国政协19日在京召开“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专题协商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出席并讲话。

王沪宁表示，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围绕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作出重要部署，推动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人民政协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届四中全会和“十五五”规划相关部署，牢牢把握教育、科技、人才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聚焦建立健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协调机制、协同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完善国家战略人才发现培养使用政策机制、优化区域教育科技人才资源配置、塑造教育科技人才国际竞争新优势等重点问题，扎实做好调查研究、协商建言、民主监督工作，助力推动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要践行委员履职“服务为民”，依托“委员科学讲堂”等开展科普工作，营造热爱科学、崇尚科学的社会氛围。

近100位全国政协委员参加会议，全国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负责同志介绍专题调研情况，22位政协委员和专家发言，围绕建立健全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的协调机制，优化高等学校学科设置、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等引领作用，深化科教融合、产教融合，加强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培养青年科技人才，促进人才区域协调发展等协商建言。

国务委员谌贻琴出席会议并讲话。她表示，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取得积极成效，科技创新牵引能力、教育基础支撑作用、科技创新人才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教育科技人才发展生态持续优化。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的重要论述，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建立健全推进的协调机制，以高水平科研锻造高素

质人才，协同推进创新型人才培养，统筹推动体制机制一体改革，着力解决制约一体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加快形成发展合力，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更强有力的支撑。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政协副主席石泰峰主持上午的会议。全国政协副主席胡春华、沈跃跃、王勇、巴特尔、苏辉、穆虹、王东峰、朱永新出席会议。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同志到会听取意见和建议，同政协委员协商交流。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19日 来源：“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发展党员工作是党的建设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程。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把抓好发展党员工作作为重大政治责任，认真贯彻执行《细则》各项规定并加强督促指导，坚持标准，严格程序、严格把关、严肃纪律，不断提高发展党员工作质量。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教育培养，强化思想入党，从严政治审查，深入考察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素质和现实表现，严把入口关。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做好在新兴领域发展党员工作，进一步夯实基础，不断增强党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

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在执行《细则》中的重要情况和建议，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细则》全文如下。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2014年5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批准 2014年5月28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 2026年4月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修订 2026年5月1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和加强发展党员工作，提高新发展的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有关党内法规，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党的基层组织应当把吸收具有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觉悟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信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先进分子入党，作为一项经常性重要工作。

第三条 发展党员工作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程序、严格把关、严肃纪律，发展政治品质纯洁的党员；坚持综合平衡、分类指导，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

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

第二章 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

第四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宣传党的政治主张和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党外群众对党的认识，增进对党的感情，不断扩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

第五条 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

第六条 入党申请人应当向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工作、学习单位未建立党组织的，应当向工作、学习单位所在地党组织，单位主管部门党组织或者居住地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没有工作、学习单位的，应当向居住地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流动人员还可以向流动党员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第七条 党组织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当在一个月内派人同入党申请人谈话，了解学习工作经历、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遵纪守法以及家庭情况等基本情况，并向其介绍党的基本知识、党员的标准和条件。

第八条 在入党申请人中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应当采取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产生人选，由党支部委员会会议（不设党支部委员会的由党支部党员

大会，下同）研究决定后，报上级党委备案。

第九条 党组织应当指定一至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培养联系人由经过一定时间党内生活的锻炼、能够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先锋模范作用发挥比较好、善于做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心强的党员担任，主要任务是：

（一）向入党积极分子介绍和阐释共产党人的信仰信念，介绍党的基本知识，引导其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二）经常谈心谈话，了解入党积极分子的政治觉悟、道德品质、现实表现和家庭情况等，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端正入党动机；

（三）及时向党支部汇报入党积极分子情况，在《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上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四）向党支部提出能否将入党积极分子列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对因工作岗位发生变动无法正常履行职责，以及其他原因不适宜担任培养联系人的，党组织应当及时予以调整。

第十条 党组织应当采取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听党课、参加党内有关活动，给他们分配一定的社会工作以及集中培训等方法，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章、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党的历史和优良传统、作风教育，党的纪律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使他们懂得党的性质、纲领、宗旨、组织原则和纪律，懂得党员的义务和权利，帮助他们端正入党动机，确立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念。

第十一条 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考察。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和基层党委每年对入党积极分子队伍状况作一次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改进措施。

第十二条 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学习所在单位或者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原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等材料转交现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现

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对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接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培养教育时间可以连续计算。

第三章 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

第十三条 对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等意见的基础上，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并报上级党委同意拟列为发展对象的，在工作、学习单位或者居住地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拟列为发展对象的流动人员，应当在流出地和流入地同时公示。公示结果不影响发展入党的，可以列为发展对象。

第十四条 发展对象应当有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介绍人。入党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以由党组织指定。

受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在影响期内的党员，不宜作入党介绍人。受留党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员权利的党员，不能作入党介绍人。

第十五条 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是：

- （一）向发展对象解释党的纲领、章程，说明党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
- （二）认真了解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学习工作经历、现实表现等情况，如实向党组织汇报；
- （三）指导发展对象填写《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 （四）向党支部党员大会负责地介绍发展对象的情况；
- （五）发展对象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对其进行教育帮助，在《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表》上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第十六条 党组织必须对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深入了解其入党动机、政治素质和现实表现等情况。

政治审查的主要内容是：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觉悟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的情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现实表现；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态度；政治历史和重大政治斗争、急难险重任务中的表现；遵纪守法和

遵守社会公德、家庭美德以及网络行为表现的情况；家庭主要成员和重要社会关系的政治情况。

政治审查的基本方法是：同本人谈话、查阅有关档案材料、找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以及必要的函调或者外调。在听取本人介绍和查阅有关材料后，情况清楚的可以不函调或者外调。对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时，还应当征求其户籍所在地和居住地基层党组织的意见。

政治审查时，基层党委根据需要听取有关部门的意见，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和执纪执法等相关部门建立政审联审制度。

政治审查必须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注重本人的一贯表现。审查情况应当形成结论性材料。

凡是未经政治审查或者政治审查不合格的，不能发展入党。

第十七条 基层党委或者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短期集中培训，一般采取线下方式，根据需要也可以采取视频方式。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三天或者不少于二十四个学时。培训时主要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学习党的历史。中央组织部组织编写的《入党教材》，可以作为学习辅导材料。

除个别特殊情况外，未经培训的，不能发展入党。

第四章 预备党员的接收

第十八条 党支部委员会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严格审查，经集体讨论认为合格后，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预审。

基层党委对发展对象的条件、培养教育情况等进行审查。审查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党支部，并向审查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发展对象未来三个月内将离开工作、学习单位的，一般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的手续。

第十九条 经基层党委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应当在一个月內提交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

召开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党支部党员大会，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必

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的半数。

第二十条 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主要程序是：

（一）发展对象汇报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本人履历、家庭主要成员和重要社会关系情况，以及需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

（二）入党介绍人介绍发展对象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党表明意见。

（三）党支部委员会报告对发展对象的审查情况。

（四）与会党员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进行充分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党员，在党支部党员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当统计在票数内。

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

第二十一条 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党员大会决议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连同本人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政治审查材料等，一并报上级党委（工委，下同）审批。

党支部党员大会决议主要包括：发展对象的主要表现；应到会 and 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表决结果；通过决议的日期；党支部书记签名。

第二十二条 预备党员必须由党委审批。

乡镇（街道）党委所属的基层党委，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党总支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除另有规定外，临时党组织不能接收、审批预备党员。

党组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讨论和决定发展党员重要事项。

第二十三条 党委审批前，应当指派党委委员或者组织员同发展对象谈话，作进一步的了解，并帮助发展对象提高对党的认识。谈话人应当将谈话情况和自己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的意见，如实填写在《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上，并向

党委汇报。

第二十四条 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必须集体讨论和表决。

党委主要审议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发展对象符合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的，批准其为预备党员。党委审批意见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注明预备期的起止时间，并通知报批的党支部。党支部应当及时通知本人并在党员大会上宣布。对未被批准入党的，应当通知党支部和本人，做好思想工作。

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

第二十五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三个月内审批，并报上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如遇特殊情况可以适当延长审批时间，但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二十六条 在特殊情况下，党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可以直接接收党员。

第二十七条 对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为党和人民利益英勇献身，事迹突出，在一定范围内有较大影响，生前一贯表现良好并曾向党组织提出过入党要求的人员，可以追认为党员。

追认党员必须严格掌握，由所在单位党组织讨论决定后，经上级党委审查，报省一级党委批准。

第五章 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

第二十八条 党组织应当及时将上级党委批准的预备党员编入党支部和党小组，对预备党员继续进行教育和考察。

第二十九条 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宣誓。入党宣誓仪式，一般在批复同意接收预备党员后的一个月内，由基层党委或者党支部（党总支）组织进行。

县级以上党委可以在“七一”、国庆等重大纪念日组织集中宣誓。

第三十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志愿服务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教育和考察，引导其不断提

高政治觉悟，自觉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

第三十一条 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为一年。预备期从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算起。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党支部应当及时讨论其能否转为正式党员。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按期转为正式党员；需要继续考察和教育的，可以延长一次预备期，延长时间不能少于半年，最长不超过一年；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违犯党纪，情节较轻，可以保留预备党员资格的，应当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或者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延长预备期或者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应当经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通过和上级党组织批准。

第三十二条 预备党员转正的手续是：本人向党支部提出书面转正申请；党支部征求党小组、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党支部委员会审查；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表决通过；报上级党委审批。

讨论预备党员转正的党支部党员大会，对到会人数、赞成人数等要求与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党支部党员大会相同。

第三十三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预备党员转正的决议，应当在三个月内审批。审批结果应当及时通知党支部。党支部书记应当同本人谈话，并将审批结果在党员大会上宣布。

党员的党龄，从预备期满转为正式党员之日算起。

第三十四条 预备期未满的预备党员工作、学习所在单位或者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所在党组织。原所在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其培养教育和考察的情况，认真负责地介绍给接收预备党员的党组织。

党组织应当对转入的预备党员的入党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对无法认定的预备党员，报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批准，不予承认。

第三十五条 基层党组织对转入的预备党员，在其预备期满时，如认为有必

要，可以推迟讨论其转正问题，推迟时间不超过六个月。转为正式党员的，其转正时间自预备期满之日算起。

第三十六条 预备党员转正后，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其《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政治审查材料、《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表》、转正申请书等，交党委存入本人人事档案。无人事档案的，建立党员档案，由所在党委或者县级党委组织部门保存。

有条件的地方和单位，实行党员档案电子化管理。

第六章 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纪律

第三十七条 各级党委应当把发展党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作为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巡视巡察和党务公开的重要内容。对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各级地方党委要加强日常督促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

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重视在生产、工作第一线发展党员，做好在新兴领域中发展党员工作，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对具备发展党员条件但长期不做发展党员工作的基层党组织，上级党委应当加强指导和督促检查，必要时对其进行组织整顿。

第三十八条 各级党委组织部门每年应当向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组织部门报告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和制定发展党员工作计划，如实反映带有倾向性的问题和对违反规定发展党员的查处情况。

第三十九条 乡镇、街道、国有企业、高等学校等基层党委，按照规定配备一定数量的专兼职组织员。县级以上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应当重视对组织员的选拔、配备和培训，加强业务指导和管理，充分发挥他们在发展党员工作中的作用。

第四十条 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应当加强对流动党员党组织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具备发展党员条件的流动党员党组织，按照规定做好确定和培养教育入党积极分子、确定和考察发展对象以及预备党员的接收和转正等工作；尚不具备发展党员条件的，做好入党申请人的教育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等工作，并及时向有关党组织介绍情况、转交相关材料。

第四十一条 各级党组织对发展党员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纪问题和不正之风，应当严肃查处。

对存在不坚持标准、不履行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和培养考察失职、审查把关不严，采取弄虚作假或者其他手段把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发展为党员，为非党员出具党员身份证明等问题的党组织及相关责任人，以及不如实向党组织报告有关情况，篡改、伪造个人档案资料，隐瞒入党前严重错误的人员，应当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有关规定作出处理。

对发展党员工作中的违规违纪典型案例，应当及时通报。对违反规定吸收入党的，应当综合分析研判，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一律不予承认党员身份，并在党支部党员大会上公布。

第四十二条 《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省级党委组织部门按照式样统一印制，并严格管理。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表》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其印制、管理等由省级党委组织部门作出安排。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三条 本细则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四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18日 来源：新华社